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Machinery & Electric Co.,Ltd.*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2)

海外監管公告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發行2016年公司債券（面向合格投資者）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上海證券報刊登的「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6年公司債券（面向合格投資者）票面利率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董事長
王玉祥

中國·重慶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玉祥先生、陳萍女士及楊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勇先生、魏福生先生、鄧勇先生及何小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華威先生、任曉常先生、靳景玉先生及劉偉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136741

证券简称：16 重机债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面向合格投资者) 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重庆机电”）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 8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01 号文核准。

2016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牵头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4.28%。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2016 年 9 月 30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次债券（简称为“16 重机债”）。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16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09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09 月 28 日

